

一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安排

桃園市觀音區育仁國民小學總體課程節數總表

教育階段 階段 年級 領域/科目			國民小學							
			第一學習階段 (十二年國教)		第二學習階段 (十二年國教)		第三學習階段 (十二年國教)	第三學習階段 (九年一貫)		
	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	
領域 / 科目 課程	部 定 課 程	語文	國語文	6		5		5	5	
			本土語文	1		1		1	1	
			新住民語文							
			臺灣手語							
			英語文	0		1		2	2	
		數學			4		4			4
		社會			生活 課程 6		3			3
		自然科學/ 自然與生活科技					3			3
		藝術/藝術與人文					3			3
		綜合活動					2			3
		健康與體育	健康	1		1		1	1	
			體育	2		2		2	2	
		領域學習節數			20		25			27
彈性 學習 課程	校 訂 課 程 (十 二 年 國 教)	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						
		統整性主題 ／ 專題／議 題探究課程	超閱極限	1	1	1	1	1	1	
			繪本看世界	1	1	1	1	1	1	
			海底撈閱			1	1	1	1	
		社團活動與 技藝課程	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 域課程	生活管理							
			社會技巧							
			溝通訓練							
			學習策略							
			功能性動作訓練							
			點字							
			定向行動							
			輔助科技應用							
			職業教育							
			創造力							
			領導才能							
		情意發展								
		藝術才能專長								
		其他類課程	多元樂活	1	1	1	1	1	1	
	超閱極限	1	1	1	1	1	1			
彈性 學習 節數 (九 年 一 貫)		繪本看世界						1		
		E化世界						1		
		善農糧食						1		
		多元樂活						1		
彈性學習課程/彈性學習節數			23		29		32			

- 備註：1. 領域/科目課程(部定課程)節數應符合課綱規定：第一學習階段(1-2 年級)20 節、第二學習階段(3-4 年級)25 節、第三學習階段(5-6 年級)27 節。
2. 彈性學習課程 (校訂課程)包含跨領域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，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，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，以及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/台灣手語、服務學習、戶外教育、班際或校際交流、自治活動、班級輔導、學生自主學習、領域補救教學等其他類課程。
3. 彈性學習課程 (校訂課程)節數應符合課綱規定：第一學習階段(1-2 年級)2-4 節、第二學習階段(3-4 年級)3-6 節、第三學習階段(5-6 年級)4-7 節。
4. 學習總節數應符合課綱規定：第一學習階段(1-2 年級)22-24 節、第二學習階段(3-4 年級)28-31 節、第三學習階段(5-6 年級)30-33 節。
5. 「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」為依據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班級學生的學習需求所安排之課程，以()表示；()中請敘明校內所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各科目開設的總節數。
6. 新住民語文實施年級:1-5 年級，臺灣手語實施年級:1 年級。